



**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**  
**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**

(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  
(股份代號：388)

## 沒收未領取的 2000 年度末期股息

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（「香港交易所」）《組織章程細則》，未領取的 2000 年度末期股息已被沒收及復歸本公司。

香港交易所於 2007 年 3 月 21 日宣布，根據香港交易所《組織章程細則》，於 2001 年 5 月 3 日派付而仍未被領取的 2000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0.25 港元將在 2007 年 5 月 3 日被沒收及復歸本公司。因此，仍未被領取的 2000 年度末期股息合共 1,943,127.50 港元今天已被沒收並復歸香港交易所。

承董事會命  
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 
公司秘書  
繆錦誠

香港，2007 年 5 月 3 日

於本公告日期當日，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的董事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，分別是夏佳理先生（主席）、史美倫女士、鄭慕智先生、張建東博士、范鴻齡先生、方俠先生、郭志標博士、李君豪先生、陸恭蕙博士、施德論先生、David Michael Webb 先生及黃世雄先生，以及一名身兼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周文耀先生。

本公告亦登載在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 [http://www.hkex.com.hk/relation/relation\\_c.htm](http://www.hkex.com.hk/relation/relation_c.htm)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。

另請參閱於 2007 年 5 月 4 日《香港經濟日報》所刊登的本公告印刷本。